

財團法人陽光社會福利基金會

111-112 年「燒傷及顏面損傷者生心理重建暨防治服務基金」 募得款使用情形期中成果報告書

一、目的：

陽光社會福利基金會預計辦理「燒傷及顏面損傷者生心理重建暨防治服務基金」勸募活動，用以協助燒傷、顏損朋友進行生心理重建，同時也積極投入燒傷預防宣導活動，提倡預防勝於治療，以降低意外發生率。並宣導口腔癌預防及血管瘤等先天顏損及早治療之正確觀念，以及推廣臉部平權，以促進健康和樂的社會，今年也會持續將燒傷重建服務和燒傷預防的知識及經驗分享至國際間，協助燒傷知識較不足的國家，提高燒傷領域的專業知識及能力。期望藉由此計畫，邀集社會的力量，一同扶助燒傷顏損朋友，重現生命的陽光。

二、期間：

核准勸募期間：111 年 11 月 01 日至 112 年 10 月 31 日

募款活動財務使用期間：111 年 11 月 01 日至 112 年 10 月 31 日

三、許可文號：

募款核准文號：衛部救字第 1111362786 號

四、募款活動期間所得及收支：

收入：111 年 11 月 01 日至 112 年 4 月 30 日

募款收入 30,302,164 元+利息收入 0 元，合計 30,302,164 元

收入	
收入項目	金額
111/11/01~112/04/30 募款收入	30,302,164
111/11/01~112/04/30 利息收入	0
合計	30,302,164



支出：募款相關支出金額 47,288,726 元

支出	
支出項目	金額
生心理重建服務費	36,423,133
社會教育宣導費	5,145,250
就業服務費	1,213,075
國際合作	1,022,422
募款活動費	3,484,846
合計	47,288,726

淨收入 30,302,164 元－支出 47,350,473 元 = 自籌經費 16,986,562 元

淨收入	
收入項目	金額
募款收入	30,302,164
利息收入	0
支出	47,288,726
合計（自籌）	-16,986,562

※經費不足項目，由本會自籌經費支付。

會計	製表
 7/24	 2023.7.24